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凌少文先生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李嘉渝先生

黃其昌先生

李鳳貞女士

區偉民先生

廖開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偉光先生

何福康先生*

彭漢中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冊辦事處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309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紅磡
民裕街30號
興業工商大廈
10樓B室

公司秘書

廖開強先生 · FCCA, AHKSA

法津顧問

齊伯禮律師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審核委員會

黃偉光先生 (主席)

何福康先生

彭漢中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過戶處

於香港—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4樓

於開曼群島—
Bank of Butterfield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Butterfield House
PO Box 705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網址

www.tonic.com.hk
www.irasia.com/listco/hk/tonic

股份代號

978

東力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前期對應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1,378,692	1,253,066
銷售成本		<u>(1,291,370)</u>	<u>(1,176,438)</u>
毛利		87,322	76,628
其他收入		3,066	3,153
銷售及分銷成本		(21,227)	(11,824)
行政支出		<u>(37,141)</u>	<u>(37,809)</u>
經營溢利		32,020	30,148
融資成本		(5,892)	(9,85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200)</u>	<u>—</u>
除稅前溢利	3	25,928	20,289
稅項	4	<u>(2,074)</u>	<u>(1,623)</u>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u>23,854</u>	<u>18,666</u>
中期股息		<u>6,353</u>	<u>3,176</u>
每股中期股息		<u>1仙</u>	<u>0.5仙</u>
每股盈利	5		
— 基本		<u>3.8仙</u>	<u>2.9仙</u>
—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380,645	374,571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而未於 損益賬確認之匯兌差額	2,519	2,677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23,854	18,666
於九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	<u>407,018</u>	<u>395,914</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479,000	466,419
長期投資		22,076	22,076
購買固定資產訂金		19,460	15,035
無形資產		7,285	6,2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10	2,890
		<u>529,031</u>	<u>512,654</u>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存		203,908	121,12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存貨	6	342,891 451,759	94,940 183,857
		<u>998,558</u>	<u>399,91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須於一年內償還借貸 應付稅項	7	775,931 272,175 4,751	241,201 201,480 3,162
		<u>1,052,857</u>	<u>445,843</u>
流動負債淨值		<u>(54,299)</u>	<u>(45,92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74,732	466,73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遞延稅項		(58,106) (9,608)	(76,477) (9,608)
		<u>(67,714)</u>	<u>(86,085)</u>
		<u>407,018</u>	<u>380,645</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	63,526	63,526
儲備	9	340,316	313,943
擬派股息		3,176	3,176
		<u>407,018</u>	<u>380,645</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86,080	114,095
投資回報及融資費用		
現金流出淨額	(5,477)	(8,605)
已付稅項	(604)	(838)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48,347)	(80,526)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24,109)	24,72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	7,543	48,855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0,257)	(83,678)
外匯變動影響淨額	(1,190)	—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13,904)</u>	<u>(34,823)</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203,908	90,946
購入時原到期日在		
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30,000
銀行透支	(1,078)	—
三個月內到期之信託票據貸款	(216,734)	(155,769)
	<u>(13,904)</u>	<u>(34,82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編製。

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下列於期內首次生效之經修訂及新訂會計實務準則則除外：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列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	:	外幣換算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報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經修訂）	:	中期財務申報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	僱員福利

採納該等會計實務準則導致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簡明綜合股本變動報表之呈報方式有所變動，惟對現行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銷售及製造消費視像及音響產品、電子零件及家庭電器產品。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地區及業務劃分之未經審核收入。

按地區劃分

	美國		歐洲		亞太區國家		綜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267,809	502,050	685,070	446,743	425,813	304,273	1,378,692	1,253,066
分部業績	8,993	14,278	21,540	11,878	9,330	6,747	39,863	32,903

按業務劃分

	音響產品		視像產品及零件		家庭電器產品		其他		綜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650,239	876,028	660,457	340,678	66,503	35,787	1,493	573	1,378,692	1,253,066
其他收入	159	1,141	111	246	48	—	2,436	—	2,754	1,387
總計	<u>650,398</u>	<u>877,169</u>	<u>660,568</u>	<u>340,924</u>	<u>66,551</u>	<u>35,787</u>	<u>3,929</u>	<u>573</u>	<u>1,381,446</u>	<u>1,254,453</u>
分部業績	<u>17,281</u>	<u>21,754</u>	<u>19,094</u>	<u>8,884</u>	<u>3,447</u>	<u>2,230</u>	<u>41</u>	<u>35</u>	<u>39,863</u>	<u>32,903</u>
利息收入及										
未分配收入									312	1,766
未分配支出									(8,155)	(4,521)
經營溢利									32,020	30,148
融資成本									(5,892)	(9,85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00)	—
除稅前溢利									25,928	20,289
稅項									(2,074)	(1,623)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u>23,854</u>	<u>18,666</u>

3.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商標攤銷	125	125
研發成本攤銷	1,250	350
折舊	30,774	28,876
借貸利息	<u>5,892</u>	<u>9,859</u>
利息收入	<u>(308)</u>	<u>(889)</u>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準備乃按本期間估計在香港賺取之應課稅溢利以適用稅率16% (二零零一年：16%) 計算。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準備則按中國現行稅率根據有關現行之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5. 每股盈利

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淨額23,85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8,66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35,259,975股(二零零一年：635,259,975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每股攤薄盈利。

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已計入應收賬款331,22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0,533,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231,562	62,993
31至60日	83,390	4,198
60日以上	<u>16,274</u>	<u>13,342</u>
	<u>331,226</u>	<u>80,533</u>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額乃根據見票即付信用證之條款付款，其他交易則以45日記賬方式進行。

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已計入應付賬款716,34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07,834,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279,694	104,416
31至60日	196,711	30,292
61至90日	171,573	39,525
90日以上	68,368	33,601
	<u>716,346</u>	<u>207,834</u>

本集團大部分採購均以90日記賬形式進行。

8. 股本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1,200,000,000股	<u>120,000</u>	<u>1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635,259,975股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635,259,975股)	<u>63,526</u>	<u>63,526</u>

9.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匯兌變動 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之結餘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的匯兌差額	28,735	280	(9,308)	109,103	185,133	313,943
期內溢利淨額	—	—	2,519	—	—	2,519
	<u>—</u>	<u>—</u>	<u>—</u>	<u>—</u>	<u>23,854</u>	<u>23,854</u>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	<u>28,735</u>	<u>280</u>	<u>(6,789)</u>	<u>109,103</u>	<u>208,987</u>	<u>340,316</u>

10. 或然項目

- (a)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有關有追索權貼現票據之或然負債為18,499,637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5,624,000港元）。
- (b) 香港稅務局質疑本集團自一九九八／九九年課稅年度（「過往年度」）起以綜合基準，而非以個別公司基準提交稅項申報表是否恰當。過往年度之最終評估方法尚未頒布，故未能準確估計潛在稅務負債。然而，根據本中期報告日期現有之資料，董事認為，於結算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稅項。

11. 承擔

- (a) 有關固定資產之資本承擔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在財務報表內列出之已訂約但未撥備承擔	9,651	20,518
已授權但未訂約承擔	—	—
	<u>9,651</u>	<u>20,518</u>

- (b) 買賣外幣承擔分別為113,489,3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46,788,000港元及127,591,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二零零三年一月八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一年：每股0.5港仙）。股息單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十七日或之前寄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六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三年一月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確保可享有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四樓。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於期內之營業額為1,378,69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0%。期內股東應佔溢利為23,854,000港元，較去年增加28%，主要受到市場對本集團新產品系列之殷切需求帶動，而該等產品之售價較高，邊際利潤亦較佳。

整體市場經濟逐步自去年的「九一一」事件陰霾復甦，而消費者需求亦由本年度第二季起逐漸增加。本集團的新產品正能符合該等追求新功能及產品質素的客戶需求。預期銷售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進一步錄得增幅。

音響及視像業務表現有所改善的同時，家庭電器產品業務亦持續錄得增長。本集團投入大量資源發展家庭電器產品業務，期內之營業額得以增加約86%至67,000,000港元。期內，該業務之溢利淨額亦大幅上升37%。除製造產品外，本集團並從事設計、研發及模具製造，以及家庭電器產品直銷。本集團最近於日本及美國設立兩個市場推廣辦事處，專責本集團產品直銷工作。預期該兩個辦事處將於明年中開始取得訂單。

本集團在採購電子零件方面擁有25年豐富經驗。本集團已與供應商建立良好業務關係，能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取得優質產品。由於本集團在採購方面多以大量購貨形式進行，故能進一步爭取採購價優惠。期內，本集團以其技術知識及能力，為其他製造商提供電子配件採購服務。此外，本集團亦為其他客戶提供電子配件裝配及製造服務。是項新業務預期將能改善本集團日後之財政表現。

本集團於期內購入合共約45,000,000港元的固定資產，預期全年動用資金將少於90,000,000港元，與去年比較，資本開支減少超過20%。過往幾年之資本開支用於自動插件機、新廠房及重油發電機，該等新設施正好配合業務增加產生之需求，且能應付未來兩年業務擴展所需。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大部分為港元，合共204,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68%。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45%（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2%），該比率乃按所有未償還貸款除以資金、儲備及所有未償還貸款計算。鑑於本集團於年內取得理想表現，預期資產負債比率將會進一步調低。本集團之借款主要以港元結算，以浮息計息。本集團於短期內並無任何集資計劃。期內，應收賬款期為44日，而應付賬款期則為100日。九月為本集團的旺季，與淡季三月比較，活動數目一般較多。因此，與三月相比，九月的存貨、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亦較高。按本集團業務性質及信貸狀況而言，該收款期比率亦屬合理。管理層繼續監控其庫務及財務政策，包括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之現金資源動用方法。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聘有150名員工，而中國廠房則約有10,000名工人。期內，薪酬及工資總額約為53,000,000港元。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年終雙糧、酌情花紅、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及培訓。

過去多年，本集團致力改善產品質素，務求一切以客戶的需求為先。透過先進生產技術及機械，加上具備豐富經驗而致力服務本集團的員工，本集團所生產的產品往往令客戶喜出望外。本集團深信，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將於未來繼續上揚。

董事擁有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所設置之登記冊所載，各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所擁有本公司及其聯繫機構之已發行股本之權益如下：

(a) 本公司

董事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凌少文	公司（附註）	317,886,782
黃其昌	個人	938,000
李鳳貞	個人	1,200,000
廖開強	個人	3,920
彭漢中	個人	1,412,000

附註：該等股份由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Success Forever Limited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凌少文實益擁有。

(b) 聯繫機構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凌少文個人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東力電子有限公司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共2,85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若干董事以信託方式為本集團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若干股份外，各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機構（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任何證券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擁有之證券權益」及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權益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賦予權力，以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亦無任何該等權力獲行使；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涉及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九月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於10年內隨時向本集團之僱員及執行董事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期內，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每份行使價 港元
董事					
凌少文	10,000,000	10,00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李嘉渝	1,810,000	1,81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黃其昌	1,810,000	1,81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李鳳貞	1,810,000	1,81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區偉民	1,810,000	1,81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廖開強	1,810,000	1,81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hr/>	<hr/>			
	19,050,000	19,050,000			
其他僱員					
合計	29,200,000	29,200,000	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	二零零零年四月十日 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	0.70
	<hr/>	<hr/>			
	48,250,000	48,250,000			

由於期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故並無披露購股權的理論價值。

自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規定購股權行使價最低限度須為下列較高者：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或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或之後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而設立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10%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名稱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Success Forever Limited (附註1)	317,886,782	50.04
Eco-Haru Mfr. Holdings Limited (「Eco-Haru」) (附註2)	121,100,869	19.06
Glorious Concept Limited (「Glorious Concept」) (附註2)	33,902,000	5.34
聯洲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聯洲」) (附註2)	155,002,869	24.40
Peninsula International Limited (「Peninsula」) (附註3)	155,002,869	24.40

附註：

- (1) 按上文「董事擁有之證券權益」所披露，Success Forever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凌少文實益擁有。
- (2) Eco-Haru及Glorious Concept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聯洲實益擁有。
- (3) Peninsula持有聯洲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9.46%。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上文所載本公司董事之權益外，並無任何人士擁有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須予登記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權益。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並已與管理層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董事概無獲悉有任何資料可合理指出，於中期報告所覆蓋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會計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凌少文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二日